

山东潍坊润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 激励对象名单

一、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在各激励对象间的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姓名	职务	获授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占授予总量的比例	占本激励计划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
一、高级管理人员					
1	沈婕	总裁	8.7490	3.50%	0.03%
2	邢秉鹏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5.6090	2.24%	0.02%
小计			14.3580	5.74%	0.05%
二、其他激励对象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143 人)			210.6370	84.25%	0.76%
预留部分			25.0050	10.00%	0.09%
合计			250.00	100.00%	0.90%

注：1、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有效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公司全部有效的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本激励计划提交股东大会时公司股本总额的 20%。

2、本计划激励对象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中也不包括董事、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及外籍员工。预留授予部分是否包含上述人员依据公司后续实际发展情况而定。

3、预留部分的激励对象由本激励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内确定，经董事会提出、监事会发表明确意见、律师发表专业意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后，公司在指定网站按要求及时准确披露激励对象相关信息。

4、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二、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序号	姓名	职务
1	王文胜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2	周志平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3	李志清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4	李涛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5	冯晓云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6	李冬冬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7	官桂玉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8	王亮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9	胡义山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10	刘谦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11	王鑫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12	韩华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13	张凯琳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14	单志松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15	刘朝胜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16	杨礼允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17	张宝林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18	唐丽莉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19	郭绍山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20	范龙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21	徐凤玲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22	杨孝珍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23	王晓明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24	于平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25	田延丽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26	赵广理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27	周长涛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28	付孝成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29	张佳俊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30	杨晓楠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31	杨公义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32	卢浩东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33	王远游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34	徐大同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35	孙庆堂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36	管瑜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37	司云云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38	王雅婧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39	窦静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40	宁晓东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41	绳敏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42	宋健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43	李宏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44	高技峰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45	徐高飞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46	孙鹏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47	许立卫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48	邱瀟杨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49	邹宗加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50	王涛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51	傅军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52	孙天伟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53	袁冰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54	杨尚祚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55	李德胜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56	王军伟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57	马子双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58	王友信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59	石鑫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60	田茂英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61	董国良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62	黄永辉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63	王文鑫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64	韩红睿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65	丁涛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66	张德强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67	田宝学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68	王晓坤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69	高子东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70	苗城瑞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71	王瑶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72	陈玉洲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73	杜廷廷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74	付景坤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75	孙霞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76	钱曼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77	方童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78	李静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79	李双双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80	贺恩静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81	孙国杰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82	李现顺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83	陈帅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84	凌晓光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85	韩永博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86	张斌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87	赵冰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88	陈桂元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89	郭允锋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90	桑成林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91	刘焕德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92	张庆林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93	张玉厂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94	秦振通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95	董迁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96	李青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97	张国中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98	李学成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99	周广景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100	孙春光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101	符雪莲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102	吴春栋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103	张全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104	于滢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105	胡东菊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106	王晓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107	常永波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108	朱琳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109	陈凯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110	马俊涛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111	杨国强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112	高明远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113	李月飞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114	王辛旭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115	张先志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116	申雨萌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117	李贺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118	王婷婷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119	张阔斌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120	裴玉柱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121	李凯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122	黄云刚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123	丁俊涵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124	刘强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125	韩伟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126	张彭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127	刘飞飞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128	刘志刚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129	王阳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130	李建东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131	牛金彪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132	苗辉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133	赵孔平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134	董云浩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135	谭恒宝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136	丛凯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137	安妮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138	薄玉林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139	龚岳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140	李洪波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141	刘彦良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142	刘朋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143	战桂敬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山东潍坊润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0月28日